

南華大學建築與景觀學系環境藝術碩士班畢業須知

1. 如指導教授認為論文修改完畢同意付印，請至系辦領取流程審核表及合格證書給指導教授簽名，再拿合格證書給所長簽名。之後即可進行上傳及付印。
 2. 論文口試流程審核表繳回系助理處，請注意論文題目是否正確，教務處會以此建檔送教育部。
 3. 填寫建築與景觀學系環境藝術碩士班畢業離校表。
 4. 應屆畢業生採「網路離校」方式辦理離校作業，申辦網址：
<http://203.72.2.8/acad/>，影音操作說明請上網下載，網址：
<ftp://203.72.2.20/>，路徑及檔名為：校務系統線上教學手冊/網路學生離校/學生網路離校-影音講解.exe，帳號及密碼同選課系統。
 5. 圖書館論文上傳：碩士畢業生須至上傳系統輸入論文相關資訊，上傳論文 PDF 檔後，始能辦理離校手續。
 - 操作手冊已掛在圖書館，請自行參閱
(<http://libserver2.nhu.edu.tw/01.files/Paper/index.htm>)。
 - 輸入系統之準備資料如下：論文全文光碟、本校資訊室提供給個人的 E-mail 帳號（校外之帳號無法使用）、本人及所有口試論文委員之資料。
 - 若忘了資訊室給的帳號，請先至資訊室申請，再至出納補繳工本費（工本費當學期需要否，洽資訊室決定）。
- ※ 論文上傳若有問題請洽圖書館（分機 1431 或 1432）。
6. 碩士論文封面及書背格式請至建築與景觀學系網頁-文件下載區下載，論文封面顏為佛光色（可參考歷屆畢業論文），顏色請洽系辦公。
 7. 備妥論文精裝 1 本、平裝 4 本（勿用浮水印）。（系辦公室：精裝 1 本、平裝 1 本；教務處：平裝 1 本；圖書館：平裝 2 本）論文相關規定依教務處之規定。
 8. 系辦：繳交
 - (1) 畢業生調查表【<http://mail.nhu.edu.tw/~envart/stuinfo2.htm>】（之後會放於下載區；目前隨 mail 給大家）碩士班、碩專班問卷下載後，填寫寄至 cychou@mail.nhu.edu.tw】。
 - (2) 論文【精裝 1 本、平裝 1 本】。
 - (3) 畢業論文全文電子檔含 Word 檔及 PDF 檔（上傳時版本）寄至 cychou@mail.nhu.edu.tw

9. 就業輔導組：上網登錄畢業生基本資料

(1) **基本資料表**請由—>南華大學首頁—>問卷專區(教育部)—>應屆畢業生及校友資料登入；或由網址 <http://203.72.1.124/>下填寫

(2) **南華大學首頁**—>問卷專區(教育部)—>畢業生問卷(選大專畢業生或碩士畢業生)下填答即可碩士畢業生問卷網址

<https://ques.cher.ntnu.edu.tw/ques/master/>

10. 本學期 1/21 前論文上傳截止。離校截止日原為 100 年 1 月 31 日，因適逢農曆春節假期，故順延至正常上班第一天(100 年 2 月 14 日)為離校截止日。

11. 辦理時間：星期一至星期五，上午 08:00 至 12:00，下午 13:00 至 17:00。(05-2721001 轉 2221)

12. **回教務處**，領取畢業證書。(若有申請成績單，請注意論文中、英名稱對不對)

類別：參與競賽、得獎、專書、期刊、研討會議等

類別	項目	時間	地點	主辦單位	備註

※ 參與競賽、得獎：參與競賽若有得獎歸「得獎」，無得獎歸「參與競賽」

■ Q. 應屆畢業生網路離校作業說明

1. 網路離校流程說明：

□☐學生上網登錄離校申請→□☐學生至相關單位繳交相關資料，毋須列印書面離校程序單至各單位核章→(3)上網確認各審核單位已全部審核通過。(只要有任一單位未審核通過，將無法領取學位證書)→(4)學生於畢業典禮當天至離校會場簽領學位證書(畢業離校會場為學慧樓一樓。上學期離校者，請至教務處簽領)。

2. 應屆畢業生應歸還借用物品及繳交相關費用或資料後，始可完成離校手續，請隨時上網留意各審核單位之審核結果。

3. 應至【所屬系(所)】處理事項：

- 歸還借用之各種資料、儀器等物品。
- 研究所畢業生繳交畢業論文二冊(平裝)。

4. 應至【圖書館】處理事項：

- 歸還借閱之圖書。
- 研究所畢業生繳交畢業論文二冊(平裝)。
- 研究所畢業生登入本校數位論文全文系統填寫相關資訊、上傳論文 PDF 檔及到館簽署論文電子檔案上網授權書(須本人簽署，不得由他人代簽。若為代辦離校手續者，請務必攜帶畢業生印章，否則不予受理)。
- 經圖書館審核通過，即停止借閱權益。

5. 【學務處就業輔導組】處理事項：(應屆畢業生需上網填寫完成，始得離校)

- 上網填寫應屆畢業生/校友資料表(網址：<http://203.72.1.124/>)
- 上網填寫教育部畢業生問卷：
98 學年度碩士畢業生問卷網址：
<https://ques.cher.ntnu.edu.tw/ques/master/>
98 學年度大專畢業生問卷網址：
<https://ques.cher.ntnu.edu.tw/ques/bachelor/>
- 歸還就輔組圖書、雜誌。

6. 【學務處服務學習組】處理事項：檢核弱勢助學時數是否已完成。_

7. 應至【總務處保管組】處理事項：

- 歸還借用之學位服。
- 歸還借用之鑰匙、各種教具或物品。

8. 應至【總務處事務組】處理事項：繳交車輛違規罰款。_

9. 應至【教務處】處理事項：

- 研究所畢業生請事先繳交畢業論文一冊(平裝)。
- 確認所有科目之成績已給分，並符合所屬系(所)課程架構之規範。
應屆畢業生如修習低年級課程，則須配合授課教師之教學進度，於期末考成績確認後，始可辦理離校。
- 請先確認所有單位已審核通過，始可於畢業典禮當天(或之後)簽領學位證書。

10. 學生證供作紀念，毋需繳回，但倘畢業後持學生證於校外使用者，其行為自行負責。